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安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力尔”、“公司”）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科力尔进行了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李荣、唐伟

（三）培训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30 日

（四）培训地点：因疫情影响，本次培训采用线上培训方式进行

（五）培训人员：李荣、雷宇思

（六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

（七）培训内容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规则要求，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关联方资金占用、关联交易、募集资金管理、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案例进行培训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科力尔进行了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保荐机构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关联方资金占用、关联交易、募集资金管理、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管理的相关要求有了更全面的了解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李 荣

唐 伟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 月 16 日